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局 2024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 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4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2024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数量共 23 项（29 项子项），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行政许可申请量 175 宗，其中受理 175 宗、不受理 0 宗；行政许可办结 175 宗，其中审批同意量 175 宗、审批不同意 0 宗。

（二）依法实施情况。我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程序、环节、条件等，开展行政许可实施及监督管理工作，并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和规范审批程序，创新审批方式，认真落实行政审批流程，并在法定工作期限内完成办理。

（三）公开公示情况。我局所有的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指南均已在广东政务服务网（<https://www.gdzwfw.gov.cn/>）上公开，公示了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的方式、范围等情况，受理及办理过程和结果信息也均可通过网络查询。所有公开公示信息均明确、细化，方便公众及时了解情况和在网

上大厅办理相关业务，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三）监督管理情况。2024 年度我局全面公开办事流程、办事制度和审批权限，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做到清正廉洁，干净干事，严格落实行政审批流程，发现违法违规 0 宗，收到举报投诉 0 宗。

（四）实施效果情况。2024 年度我局通过不断优化和规范审批流程，行政许可审批效率得到较大提高，达到了设立行政许可时预期效果，行政相对人的认可度和满意度较好。

（五）创新方式情况。为了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在区政务服务中心指定的时间内安排专人负责受理群众咨询和办理业务，通过窗口咨询、电话咨询、网络咨询等多种方式，满足群众的办事需求。同时要求审批业务科室在法定期限内，尽力提高审批效率，缩短办事时限。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我局按照要求编制印发《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组织政务服务经办人员进行学习；对办理事项的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在政务中心公示；按照要求对行政许可中介服务进行清理规范，无发生违规情况。同时我局在政务中心也印有办事指南可派发给有需要的群众，方便群众办事。经梳理，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均未涉及中介服务事项。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配套工作机制和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随着行政审批制度改

改革的持续深化以及优化营商环境需求的日益迫切，行政许可事项的承诺办结时限进一步压缩，与之相配套的工作机制建设和制度完善相对滞后，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政审批工作效率的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紧密结合水务管理职责，依法依规开展行政许可工作。一是持续优化办事流程，切实提升审批服务质量和效率。二是加强单位内部工作制度机制的建设和完善，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服务意识，确保行政审批工作高效、规范、廉洁运行。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局

2025年3月27日